

华商创新医疗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清算报告

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出具日期：2025年12月29日

报告公告日期：2026年1月20日

§ 1 重要提示

华商创新医疗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2022年11月7日证监许可【2022】2771号文注册。《华商创新医疗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于2023年6月13日生效。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中“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的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本基金基金合同自动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截至2025年12月19日日终，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已连续50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人民币，触发上述《基金合同》约定的终止情形。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组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对基金财产进行清算并终止《基金合同》。本基金的最后运作日为2025年12月19日，于2025年12月20日进入清算程序。

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依法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职责，并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清算报告进行审计，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出具法律意见。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商创新医疗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741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 年 6 月 13 日
基金最后运作日 (2025 年 12 月 19 日) 份额总额	26,600,318.16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创新医疗领域的优质上市公司，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力争持续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
投资策略	<p>本基金主要采取“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选股策略，根据行业政策变化、子行业景气度分化、细致的财务分析和深入的上市公司调研，精选出业绩增长前景良好且被市场相对低估的个股进行投资。</p> <p>(一) 大类资产配置策略</p> <p>本基金的大类资产配置策略以投资目标为中心，一方面适当降低相关资产下行风险对投资组合的影响，另一方面使投资组合能够把握该类资产的上行趋势。本基金将在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内，结合对宏观经济形势、资本市场环境以及创新医疗领域资产特征的深入剖析，自上而下地实施积极的大类资产配置策略。</p> <p>(二) 股票投资策略</p> <p>1、创新医疗主题界定：创新医疗即指医疗行业的创新技术领域，主要包括创新药物、高端医疗器械和创新诊疗技术、创新医疗服务三个方面。</p> <p>1) 创新药物</p> <p>本基金所指的创新药物是指未在国内上市销售的来源于植物、动物、矿物之药用物质制成的制剂和从中药、天然药物中提取的有效成份及其制剂，以及未在国内外获准上市的化学原料药及其制剂、生物制品。包括研创新药、创新生物制品、改良型新药、改良型生物制品。</p>

2) 高端医疗器械和创新诊疗技术

医疗行业正在发展数字化、基因组学、人工智能(AI)和互联网+医疗的各种创新技术，高端医疗器械和创新诊疗技术均为技术革新的直接产物。

①本基金界定的高端医疗器械主要包含早期诊断、精确诊断、微创治疗、高端医用耗材为方向。包括体外诊断设备、基因测序设备、影像设备、医用有源植入式装置、肿瘤相关器械、外科骨科器械、复合内窥镜、手术机器人、可穿戴设备之数字化、网络化及智能化高端医疗器械的生产和制造技术。

②从创新诊疗技术方面看，本基金关注能够带来以高端医疗设备、先进技术及人工智能应用于疾病的预防、筛查与诊断、个性化治疗的医疗技术领域企业。

3) 创新医疗服务

从医疗服务角度看，创新是指在进行医疗服务时，能够推动诊疗安全、就诊便利、沟通有效、体验舒适所推出的创新医疗服务领域。包括提高医疗信息化、利用互联网及大数据技术提高医疗便捷化、与生命健康相结合的健康食品科学、预防科学。即CXO、医疗信息化建设、远程医疗，智能护理、医药电商、专科医院。

4) 定量指标

在创新药物、高端医疗器械和创新诊疗技术方面，本基金将主要通过对各创新领域医疗研发支出强度（医疗研发支出占医疗制造收入比例）做比较分析，医疗研发支出是指在医疗创新研究与开发过程中、直接参与开发人员的工资及福利费、所使用资产的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等、消耗的原材料、设计与调试等直接投入、开发过程中发生的租金以及借款费用等相关投入。

在此方面具备“创新医疗”特性的公司需要满足以

下条件之一：

①可比公司中，医疗研发支出占医疗制造收入的比例排名 70 分位以上，或研发支出强度具有较明显改善空间的公司；

②可比公司中，医疗研发支出绝对值处于 70 分位及以上的公司。

对于可比公司的范围，本基金将主要参考申万二级行业分类中的化学制药、中药、生物制品、医疗器械、医疗美容行业，按照上市公司所从事的业务范畴进行筛选。同时，鉴于所参考行业分类标准的局限性，对于未被纳入相关行业分类中，但仍从事创新药物、高端医疗器械和创新诊疗技术方面业务的上市公司，本基金也可将其纳入可比公司范围。

在创新医疗服务方面，本基金将主要通过对相关业务营收和净利润情况进行考量。

在此方面具备“创新医疗”特性的公司需要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①创新医疗相关营收占比或净利润占比达到 30% 及以上的公司；

②创新医疗相关营收/净利润增速在可比公司中排名 70 分位以上，或创新医疗相关营收/净利润增速具有较明显改善空间的公司。

2、个股精选策略

本基金在主题筛选的基础上，通过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精选上市公司进行投资。

首先，使用定性分析的方法，从政策导向、竞争优势、市场前景以及公司治理结构等方面对上市公司的基本情况进行分析。这些分析包括但不限于：

一是考察上市公司的研发资源，包括公司的在研产

	<p>品、研发人员、研发投入等；</p> <p>二是考察上市公司的产品情况，包括在售产品的研发壁垒、竞争格局、市场空间、竞争对手等；</p> <p>三是考察上市公司的销售情况，包括销售渠道的建设、销售人员分析等；</p> <p>四是考察上市公司的治理分析：公司治理结构的优劣对包括公司战略、创新能力、盈利能力乃至估值水平都有至关重要的影响。本基金将从上市公司的管理层评价、战略定位和管理制度体系等方面对公司治理结构进行综合评价。</p> <p>其次，使用定量分析的方法，通过财务和运营数据进行企业价值评估。本基金主要从盈利能力、成长能力以及估值水平等方面进行考量。</p> <p>3、存托凭证投资策略</p> <p>本基金投资存托凭证的策略依照上述境内上市交易的股票投资策略执行。</p> <p>(三) 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策略</p> <p>在进行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时，将以优化流动性管理、分散投资风险为主要目标，选择合适时机投资于低估的债券品种，通过积极主动管理，以提高基金收益。</p> <p>1、久期调整策略</p> <p>根据对市场利率水平的预期，在预期利率下降时，增加组合久期，以较多地获得债券价格上升带来的收益；在预期利率上升时，减小组合久期，以规避债券价格下降的风险。</p> <p>2、收益率曲线配置策略</p> <p>在久期确定的基础上，根据对收益率曲线形状变化的预测，采用子弹型策略、哑铃型策略或梯形策略，在长期、中期和短期债券间进行配置，以从长、中、短期</p>
--	--

	<p>债券的相对价格变化中获利。</p> <p>3、债券类属配置策略</p> <p>根据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可转债等不同债券板块之间的相对投资价值分析，增持价值被相对低估的债券板块，减持价值被相对高估的债券板块，借以取得较高收益。</p> <p>(四)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p> <p>资产支持证券定价受多种因素影响，包括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支持资产的构成及质量、提前偿还率、违约率等。本基金将深入分析上述基本面因素评估其内在价值。</p> <p>(五) 股指期货投资策略</p> <p>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与现货资产进行匹配，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运用股指期货对冲系统性风险、对冲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如大额申购赎回等；利用金融衍生品的杠杆作用，以达到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的目的。</p> <p>(六) 港股投资策略</p> <p>本基金可能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将以定性和定量分析为基础，从基本面分析入手。根据个股的估值水平优选个股，重点配置盈利能力较好且具备一定成长性和研发创新能力的港股医药医疗上市公司股票。</p> <p>(七) 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投资策略</p> <p>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兼具权益类证券与固</p>
--	---

	定收益类证券的特性，具有抵御下行风险、分享股票价格上涨收益的特点，是本基金的重要投资对象之一。本基金将选择公司基本素质优良、其对应的基础证券有着较高上涨潜力的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投资进行投资，并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数量化估值工具评定其投资价值，以合理价格买入并持有。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医药卫生指数收益率×75%+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0%+中证港股通医药卫生综合指数收益率×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本基金若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还需承担汇率风险以及境外市场的风险。
基金管理人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基金运作情况

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 2022 年 11 月 7 日证监许可【2022】2771 号文注册，由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5 日至 2023 年 6 月 9 日向社会公开募集，《基金合同》于 2023 年 6 月 13 日生效，募集规模为 290,150,102.49 份基金份额。

根据《关于华商创新医疗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自 2025 年 12 月 20 日起，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清算期间不再办理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再收取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和基金销售服务费，并且之后不再恢复。本基金的最后运作日为 2025 年 12 月 19 日。

§ 4 财务会计报告（经审计）

基金最后运作日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华商创新医疗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5 年 12 月 19 日（基金最后运作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基金最后运作日（2025年12月19日）
资产：	
货币资金	9,713,342.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541,828.11
应收申购款	50.00
资产总计	27,255,220.86
负债和净资产	基金最后运作日（2025年12月19日）
负债：	
应付赎回款	1,332,685.65
应付管理人报酬	20,940.31
应付托管费	3,490.06
应付销售服务费	1,448.11
其他负债	82,023.14
负债合计	1,440,587.27
净资产：	
实收基金	26,600,318.16
未分配利润	-785,684.57
净资产合计	25,814,633.59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27,255,220.86

注：1、基金最后运作日 2025 年 12 月 19 日，华商创新医疗混合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0.9714 元，基金份额总额为 24,034,270.05 份，基金资产净值为 23,346,967.98 元；华商创新医疗混合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0.9617 元，基金份额总额为 2,566,048.11 份，基金资产净值为 2,467,665.61 元。华商创新医疗混合份额总额合计为 26,600,318.16 份。

2、本基金截至最后运作日的财务报表以清算基础编制。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清算情况说明

自 2025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9 日止清算期间，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对本基金的资产、负债进行清算，全部清算工作按清算原则和清算手续进行。具体清算情况如下：

5.1 清算费用

清算费用是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在进行基金清算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合理费用。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清算费用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优先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5.2 资产处置情况

1、本基金最后运作日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9,713,342.75 元，其中包含银行存款本金人民币 4,869,883.80 元；应计银行存款利息人民币 609.20 元；华龙证券基金专用证券账户本金人民币 4,842,591.31 元；应计华龙证券基金专用证券账户利息人民币 258.44 元；为加快清算速度，基金管理人将以自有资金垫付尚未返还的活期存款利息及华龙证券基金专用证券账户利息。

2、本基金最后运作日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为人民币 17,541,828.11 元，为股票投资，已于清算期内完成变现。

5.3 负债清偿情况

1、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付赎回款为人民币 1,332,685.65 元，已于 2025 年 12 月 22 日和 2025 年 12 月 23 日从本基金托管账户划付给基金份额持有人。

2、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付管理人报酬为人民币 20,940.31 元，该款项已于 2025 年 12 月 23 日从本基金托管账户支付。

3、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付托管费为人民币 3,490.06 元，该款项已于 2025 年 12 月 23 日从本基金托管账户支付。

4、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付销售服务费为人民币 1,448.11 元，该款项已于 2025 年 12 月 23 日从本基金托管账户支付。

5、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其他负债为人民币 82,023.14 元，其中包含应付信息披露费为人民币 71,009.61 元，已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从本基金托管账户支付；应付清算审计费为人民币 11,000.00 元，已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从本基金托管账户支付；应付赎回费为人民币 13.53 元，已于 2025 年 12 月 22 日和 2025 年 12 月 23 日从本基金托管账户支付。

5.4 清算期间的清算损益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自 2025 年 12 月 20 日 至 2025 年 12 月 29 日止清算期间
一、清算期间收益	
利息收入（注 1）	280.72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净收益(注2)	49,440.56
股利收益（注 3）	-4,885.04
其他收入（注 4）	18.30
清算期间收益小计	44,854.54
二、清算期间费用	
清算期间费用小计	-
三、清算期间净收益	44,854.54

- 注：1. 利息收入系计提的自 2025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9 日止清算期间的银行存款、华龙证券基金专用证券账户利息收入。
2.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净收益系清算期间卖出股票成交金额减去卖出股票最后运作日的股票估值总额及买卖股票产生的交易费用后的差额。
3. 股利收益系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与股息红利税。
4. 其他收入系投资者赎回产生的赎回费收入。

5.5 资产处置及负债清偿后的剩余资产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一、最后运作日 2025 年 12 月 19 日基金净资产	25,814,633.59
加：清算期间净收益	44,854.54
减：基金净赎回金额（于 2025 年 12 月 22 日确认的投资者赎回，含赎回费）	66,010.36
二、清算期结束日 2025 年 12 月 29 日基金净资产	25,793,477.77

截至本次清算期结束日 2025 年 12 月 29 日，本基金剩余财产为人民币 25,793,477.77 元，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将依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各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清算结束日次日至清算款划出日前一日的货币资金产生的利息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加快清盘速度，基金管理人将以自有资金垫付该笔款项。基金管理人垫付的资金将于清算款划出前划入托管账户，垫付资金以及垫付资金到账日起孳生的利息将于清算期后返还给基金管理人。

5.6 基金财产清算报告的告知安排

本清算报告已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在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后，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公告。清算报告公告后，基金管理人将遵照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及时进行分配。

§ 6 备查文件目录

6.1 备查文件目录

1. 《华商创新医疗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清算审计报告》。
2. 《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关于华商创新医疗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清算事宜之法律意见》。

6.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6.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至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基金管理人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中海国际中心 19 层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7008880, 010-58573300

基金管理人网址：<http://www.hsfund.com>

华商创新医疗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财产清算小组
2025 年 12 月 29 日